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5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控制权变更框架协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不谋求控制权承诺函〉及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股权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交易预案》”)及其摘要,在上述披露文件中对本次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统称“本次交易”)所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自本次交易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股份协议转让,标的公司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工作正按计划有序推进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全部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具体情况

2025年12月22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本军先生与广州德福营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州德福营养”)签订《控制权变更框架协议》《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秦本军先生向广州德福营养协议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6,000万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8.09%),放弃189,141,310股股份表决权(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5.50%),保留22,248,282股股份表决权(占公司目前总股本3.00%)。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且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后,广州德福营养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侯明女士和LI ZHENFU先生(双方为夫妻关系)将成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情况

公司拟向德福金康普控股有限合伙企业、厦门德福金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金康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康普”)80%股权,同时拟向广州德福营养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用于购买北京金康普自然人股东李洋、宋军15.50%股权、支付中介费用、交易税费和补充流动资金。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1、公司因筹划本次交易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莱茵生物,证券代码:002166)自2025年12月10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2、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发布了停牌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披露的《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3、2025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控制权变更框架协议)(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不谋求控制权承诺函)及公司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股权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及《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公告。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莱茵生物,证券代码:002166)于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开市起复牌。

4、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4日、2026年2月25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2026-003)。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州德福营养与秦本军先生根据双方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已完成本次股份转让诚意金(股份转让价款总额的30%)的支付与确认,目前各项进展均符合协议的相关约定。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后续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或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能否取得相关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全力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3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ETF
基金主代码	15993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琛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姚曦

注: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为“可选消费ETF广发”。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琛
任职日期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从业年限	25.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5.7年
过往从业经历	2000年7月至2002年7月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部交易员。2002年8月加入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筹建人员、投资管理部中央交易室主管。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2260	广发睿明优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7-29	-
010457	广发睿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3-18	-
270041	广发消费品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23	2024-03-29
006780	广发稳健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3-07	2022-11-16
007254	广发均衡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06-21	2021-01-21
270005	广发聚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2-02	2020-05-13
270025	广发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10-17	2020-02-10
005910	广发龙头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8-08	2020-02-10
270007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23	2020-02-10
270002	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0-12-31	2016-03-29
270024	广发聚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2-10-23	2014-03-20
270007	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7-06-13	2010-12-31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大学本科、学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基金经理变更登记手续,调整自2026年3月24日生效。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恢复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适用费率的公告

1.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2608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12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管理费率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3月23日
恢复原因	根据《广发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管理费的适用费率(M)按当日基金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的大小来决定的。一般情况下,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90%年费率计提。如果以0.90%/年的管理费率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率为0.25%/年,以降低每万份基金份额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年的管理费率。基金管理人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因上述风险已消除,本基金管理人于2026年3月23日起将管理费率恢复为0.90%/年。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 或020-83936999)、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咨询、了解有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是以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为管理对象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份额不等于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估值,并通过计算暂估收益率的方法对基金进行估值,每万份基金份额暂估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与分红日实际每万份基金份额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可能存在差异。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6-009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6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3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柳江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创投)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长虹创投提供财务资助人民币4,750万元。本次财务资助期限为1年,自2026年3月25日起至2027年3月24日止,利率按不低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或公司同期贷款利率执行,资金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计算。长虹创投的其他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控股集团)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

会议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财务资助额度内具体办理合同签署相关事项,负责具体落实并监督资金安全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长虹控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属于公司关联方,关联董事柳江先生、衡国钰先生、杨金先生、张晓龙先生、邵敏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4票,回避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四川长虹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6-010号)。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会议同意补选张晓龙先生、邵敏先生、王平松先生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补选王平松先生作为第十二届董事会ESG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除上述补选外,公司战略委员会、ESG管理委员会其他成员构成不变,其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构成不变。补选后,相关委员会的成员构成如下:

1.战略委员会。

主席:柳江。

委员:衡国钰、杨金、张晓龙、邵敏、王平松、颜锦江。

2.ESG管理委员会。

主席:柳江。

委员:杨金、王平松、曲庆、王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公告编号:临2026-010号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资助对象、方式、金额、期限、利息等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保证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创投)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以自有资金向长虹创投提供人民币4,750万元的财务资助,利率按不低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或公司同期贷款利率执行,资金利息按照实际借款天数计算,本次财务资助期限为1年。长虹创投的其他股东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控股集团)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

- 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影响公司自身正常经营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本公司将对长虹创投的资金管理与运作进行严密监督,积极防范和化解借款风险,确保资金按期收回。

- 如无其他特别说明,相关数据均为人民币。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本次财务资助的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资助方式	√借款 □委托贷款 □代为承担费用 □其他_____
资助金额	4,750万元(公司提供4,750万元财务资助,长虹创投的其他股东按照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
资助期限	12个月
资助利息	□无息 √有息,_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利率按不低于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或公司同期贷款利率执行。长虹创投的其他股东按相同利率提供资助。_
担保措施	(无 □有,_____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同意上述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财务资助额度内具体办理合同签署相关事项,负责具体落实并监督资金安全使用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提供财务资助的原因

长虹创投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按照银行的风险偏好,针对长虹创投这类轻资产企业均存在授信不足的问题,长虹创投较难在银行取得间接融资。截至目前,长虹创投在外部银行融资余额为零。为保证长虹创投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在遵循市场公允性、有偿使用性、平等自愿性的原则下,公司及长虹控股集团按照对长虹创投的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资金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不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名称	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邵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958015131
成立时间	2006年11月8日
注册地	绵阳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主要办公地点	绵阳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主营业务	国家政策允许的范围内进行创业投资及能源、交通、房地产、工业、科技产业项目的投资经营,投资衍生业务经营(不含金融、证券、保险及融资性担保等需前置审批的业务)。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公司持有长虹创投95%股权、长虹控股集团持有长虹创投5%股权。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是,□否) □参股公司(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方:□是,□否) □其他:_____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912,581,846.41	1,015,924,824.81
	负债总额	473,188,305.06	328,631,423.96
	资产净额	1,439,393,541.35	687,293,400.85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752,120,198.42	206,961,897.21

是否存在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等)	(无 □有,_____(请注明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二)被资助对象的资信或信用等级状况

长虹创投资信情况良好,历史债务均按期足额还款,征信数据不存在逾期未偿还记录,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对长虹创投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1亿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形。

(三)与被资助对象的关系

长虹创投系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长虹创投股权比例为95%。

三、被资助对象其他股东暨关联方基本情况

其他股东暨关联方名称	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柳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700720818660F
成立时间	1995年6月16日
注册地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主要办公地点	四川省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
注册资本	300,000万元
主营业务	对国家产业政策允许范围内的产业进行投资,国有产(股)权经营管理,家用电器、制冷电器及配件、照明设备、电子产品及元器件、日用电器、日用金属制品、燃气用具、电工器材的制造、销售,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及处理,集成电路、软件开发及销售与服务,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与服务,法律允许范围内的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矿产品销售,电子信息网络产品、电池系列产品、电力设备、环保设备、通讯传输设备、机械设备、数字监控产品、金属制品、仪器仪表、厨柜及燃气具的销售,利用互联网从事相关产品的销售,公司产品辅助材料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五金交电、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的仓储、货运,汽车维修,电子产品维修,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及设备租赁,武器整机、配套装备及元器件制造、销售,酒店与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绵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长虹控股集团90%股权、四川省财政厅持有长虹控股集团10%股权。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长虹控股集团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关联方。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712,199,582.80	116,144,038,976.92
	负债总额	90,274,390,272.06	89,662,718,306.36
	资产净额	3,068,422,025.67	2,561,891,260.29
	营业收入	89,324,576,014.75	111,502,783,460.57
	营业利润	1,555,003,824.26	1,966,998,089.47
	净利润	1,137,558,548.22	1,553,107,293.14

经查询,长虹控股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其他失信情况。

四、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对长虹创投提供财务资助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各方

甲方(借款人):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贷款人):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提供财务资助的方式:借款。

3.资助金额:4,750万元。

4.资助期限:1年。自2026年3月25日起至2027年3月24日止。

5.利息:本协议项下拆借资金的年利率为固定利率。计息日为每月的21日。

6.资金用途:补充运营资金。

7.担保或反担保:无。

8.甲方的义务:甲方应按借款用途使用借款。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甲方不得改变本协议中确认的拆借用途。

9.甲方的违约责任:甲方如未及时、足额将借款归还乙方,乙方将按逾期金额加收0.5‰(日息)罚息。

五、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被资助对象或者其他第三方不涉及就本次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提供担保情形。本次财务资助对象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可以及时掌握被资助对象的经营管理情况和资金状况,可对其履约和还款能力进行有效监控。本公司将对长虹创投的资金管理与运作进行严密监督,积极防范和化解借款风险,确保资金按期收回。本次财务资助对象经营风险总体可控。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此次长虹创投接受长虹控股集团按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财务资助的关联交易系基于其经营发展需要,金额较小,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此次关联交易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不会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事项,认为本次公司和长虹控股集团分别按照对长虹创投的持股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经营所需。长虹创投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资信情况良好,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财务资助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八、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300,092.00	20.47%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累计提供财务资助余额	0	0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0

九、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除上述交易及日常关联交易外,公司与长虹控股集团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4次,交易金额5,757.76万元;未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交易。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603906 证券简称:龙蟠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理财产品
- 投资金额:人民币15,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含下属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现金管理余额不得超出上述额度。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期较长,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存储效益,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资金使用安排合理、有序。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15,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21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2,987,551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6.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199,999,977.01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4,468,856.18元(不含增值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75,531,120.8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5月18日到账,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天运[2022]验字第90024号《验资报告》,且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发行名称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5月18日		
募集资金总额	2,199,999,977.01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75,531,120.83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电池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	63.84	2026年5月
	年产60万吨车用尿素项目	100.24	已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00.90	不适用
	年产4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	109.30	已结项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2026年2月28日。

(四)投资方式

1、本次现金管理的产品主要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3天	7,35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6000%或2.2852%	否	是	否
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34天	7,65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0.5900%或2.2930%	否	是	否

2、本次现金管理的其他情况说明:

(1)投资范围

①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

②中国银行公司客户结构性存款产品: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

(2)收益分配方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3)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保本型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的额度及期限均在授权的投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产品期限均不超过12个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最近12个月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3,250.00	3,250.00	5.07	0
2	结构性存款	3,450.00	3,450.00	16.90	0
3	结构性存款	3,250.00	3,250.00	13.65	0
4	结构性存款	3,450.00	3,450.00	5.22	0
5	结构性存款	9,800.00	9,800.00	45.77	0
6	结构性存款	10,200.00	10,200.00	12.07	0
7	结构性存款	4,900.00	4,900.00	11.17	0
8	结构性存款	5,100.00	5,100.00	3.02	0
9	结构性存款	4,900.00	4,900.00	20.31	0
10	结构性存款	5,100.00	5,100.00	5.37	0
11	结构性存款	4,900.00	4,900.00	13.46	0
12	结构性存款	5,100.00	5,100.00	3.60	0
13	结构性存款	8,183.00	8,183.00	4.44	0
14	结构性存款	8,517.00	8,517.00	19.95	0
15	结构性存款	14,700.00	14,700.00	69.83	0
16	结构性存款	7,497.00	7,497.00	40.46	0
17	结构性存款	7,803.00	7,803.00	10.65	0
18	结构性存款	4,900.00	4,900.00	23.00	0
19	结构性存款	5,100.00	5,100.00	5.95	0
20	结构性存款	8,200.00	8,200.00	25.69	0
21	结构性存款	4,214.00	4,214.00	13.18	0
22	结构性存款	4,386.00	4,386.00	3.46	0
23	结构性存款	4,214.00	4,214.00	4.16	0
24	结构性存款	4,386.00	4,386.00	17.30	0
25	结构性存款	3,822.00	3,822.00	3.52	0
26	结构性存款	3,978.00	3,978.00	12.72	0
27	结构性存款	15,700.00	15,700.00	69.87	0
28	结构性存款	14,700.00	14,700.00	64.31	0
29	结构性存款	2,870.00	2,870.00	0.46	0
30	结构性存款	3,430.00	3,430.00	3.00	0
31	结构性存款	9,800.00	9,800.00	37.48	0
32	结构性存款	10,200.00	10,200.00	10.22	0
33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6.88	0
34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20,585.00	20,585.00	5.15	0
35	其他:七天通知存款	15,000.00	15,000.00	4.38	0
36	结构性存款	7,350.00	-	-	7,350.00
37	结构性存款	7,650.00	-	-	7,650.00
合计				611.67	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9.46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40,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25,00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已经追溯调整。

注2: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含下属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现金管理余额不得超出上述额度。保荐机构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请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型的投资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已经对其投资风险进行了严格的事前评估,评估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使用额度未超过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同时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运营。

2、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披露义务。

4、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9月/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12月/2024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3,580,035,627.60	2,775,560,310.00
资产总额	18,438,397,670.16	16,055,186,971.37
负债总额	14,610,813,995.03	12,032,213,339.09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991,733,627.48	3,169,748,147.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58,752.44	798,397,551.28

注:2024年度/末财务数据已经追溯调整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2025年9月30日,公司资产